

# 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作为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我们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并由控股股东提供关联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有利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公司现有业务的稳定发展和新业务的积极拓展。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周亚辉先生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解决了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需要担保的问题，支持了公司的发展，且此次担保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周亚辉先生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 二、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并由控股股东及公司分别提供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有利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公司现有业务的稳定发展和新业务的积极拓展。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周亚辉先生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解决了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需要担保的问题，支持了公司的发展，且此次担保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周亚辉先生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全体独立董事签名：

张晨宇\_\_\_\_\_

李东红\_\_\_\_\_

钱实穆\_\_\_\_\_

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7 日